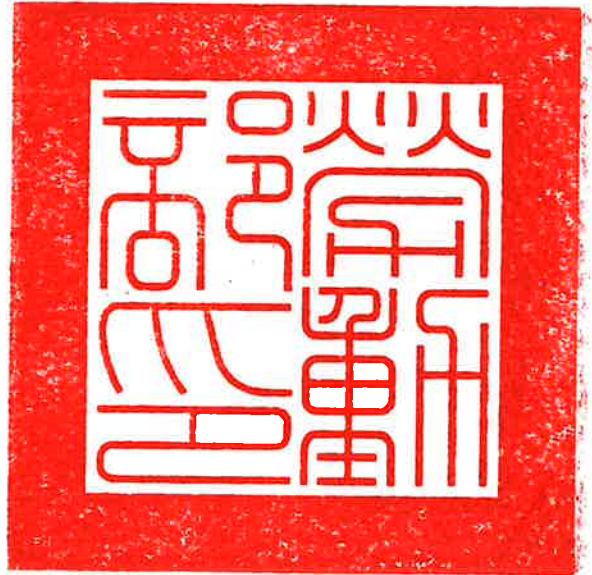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 動 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130509352A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裁量基準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修正「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裁量基準」

部長洪申翰